

## 重要內容

倘若閣下對本通知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及其他財務顧問諮詢獨立財務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未來資產標普原油期貨增強型ER ETF（股份代號：3097） （「子基金」）

### 未來資產Exchange Traded Funds系列II（「本信託基金」）的子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的香港單位信託基金）<sup>1</sup>

#### 予單位持有人通知—更改子基金股份簡稱

親愛的單位持有人：

本通知所用詞彙具有本信託基金2016年6月10日的基金說明書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作為本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管理人，吾等謹此知會閣下，自2016年11月24日（「生效日期」）起，更改子基金的英文股份簡稱如下：

| 股份代號 | 現有股份簡稱      | 新股份簡稱        |
|------|-------------|--------------|
| 3097 | F MIRAE OIL | F MR OIL ETF |

子基金的中文股份簡稱「F 未來原油」將維持不變。

更改子基金的股份簡稱為管理人致力重新命名其現有交易所買賣基金項目的一部分。管理人網站亦將由 <http://www.horizonsetfs.com.hk/><sup>2</sup>變更至 <http://www.miraeasset.com.hk/><sup>2</sup>。

為免引起疑問，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以及相關指數將維持不變。

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及產品資料概要將予以修訂並自生效日期起刊發於管理人網站 (<http://www.miraeasset.com.hk/>)<sup>2</sup>。敬請知悉，管理人網站所刊載的資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批准。

若閣下就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與我們聯絡，電話(852) 2295 1500。

管理人對本通知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責。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1日

<sup>1</sup>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sup>2</sup> 本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